巴中市恩阳区群乐镇人民政府

关于群乐镇法律服务采购项目询价结果的公 示

 2021年10月13日，群乐镇人民政府依法对法律服务采购项目进行了询价，镇人民政府分管领导、纪律检查委员会、便民服务中心及财政所相关人员组成了询价委员会，询价委员会按照比选要求进行了综合询价评审，现将结果公示如下：

中选单位为：巴中市恩阳区茶坝法律服务所

公示时间为7天，公示期间如对本次询价结果有异议，或认为询价活动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不公正、不公平行为的，可向镇纪委提出书面投诉。投诉人应遵循实事求是的原则，提供有效线索、投诉事项的基本事实、相关证明材料、投诉人姓名、地址和有效联系方式，以便调查核实。

投诉受理单位及联系方式：

中共恩阳区群乐镇纪律检查委员会：0827-5530023

 巴中市恩阳区群乐镇人民政府

 2021年10月13日